

注册商标撤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九条、第五十五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依法撤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公告之日起终止。

注册号： 20870383

商标： 信

类别： 39

文号： 商标撤三字[2025]第W061295号

撤销理由： 连续三年不使用

撤销商品/服务项目： 快递服务(信件或商品)；旅行预订；汽车运输；海上运输；空中运输；船运货物；货物贮存；货物递送；货运；铁路运输